

「強化社會安全網地方政府溝通說明會」新竹縣 會議紀錄

時 間：107年5月4日(星期五)下午2時

地 點：新竹縣政府文化局演奏廳

主持人：林政務委員萬億、蔡秘書長榮光 紀錄：邱靖雲

出席者：詳如簽到表

壹、中央代表及地方首長代表致詞(略)

貳、單位報告(略)

一、中央「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報告案。

報告人：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李司長美珍

二、新竹縣配合「強化社會安全網」執行報告案。

報告人：新竹縣政府社會處李處長國祿

參、綜合座談(發言暨回應摘要，發言單詳參附件)

一、發言人：現代婦女基金會新竹工作站陳淑政社工督導

(一)整合策略裡面提及的脆弱家庭預警制度與過往責任通報服務體制有何不同？社區可以有哪些作為？

(二)專業人力一直很難補齊，在財政困難的縣市，中央有甚麼建議或策略可以讓新竹縣增加人力？

回應：

(一)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有關脆弱家庭預警機制，現行責任通報機制依然存在，社會安全網計畫更強調的是跨單位資訊系統，我們期待除了人員的責任通報外，更可以運用系統的比對勾稽確認整個家庭狀

況，比如家庭裡有精神疾病患者或自殺防治個案，可以做更全面的評估，特別是家庭有 12 歲以下孩子脆弱性是更高的，建制跨單位資訊系統可在服務上有更精進的作為。

(二)衛生福利部呂政務次長寶靜：

本部簡報 25 頁(社會安全網個案管理系統)已呈現，未來將開發一個簡單的諮詢紀錄表，上面列有脆弱家庭指標，當家庭照顧者遇到問題或有兒少需求時，透過初篩就可掌握。表單可讓 113、1957、男性關懷專線或者是不同系統的人勾選，不一定要是責任通報人員，讓相關人員都能快速地轉介或連結相關社會福利資源。不只是遇到身體受傷或虐待等事實的責任通報，我們要服務的是具有風險因子的家庭，透過表單進入系統勾稽，可勾勒出家庭的全貌。

二、發言人：新竹縣衛生局心理衛生中心紀詩儀個管員

社會安全網計畫針對衛政增加訪視員之人力皆以社工人力為主，排除了醫療及心理專業人員，現有人力被排除在外，對於多元專業人才的加入反而是阻礙。

回應：

(一)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

社會安全網計畫主要處理除了有精神疾病外，合併有家庭暴力或性侵害的個案，要處理的需求是多面向的，計畫中規劃聘用社工背景人力，係希望對合併多重問題類型的個案有更全面性的評估，主要工作是服務資源的連結，並未抹滅目前關懷訪視員具有醫療等多元背景的優勢。在社區中的精神病患服務係依其病情及暴力風險做分級分流管理，目前服務合併保護性議題個案的心衛社工個案負荷比為 1:25，原來的 1、2 級病人由關懷訪視員服務，病情較穩定的 3、4 級的則由公衛護士服務。

(二)衛生福利部呂政務次長寶靜：

目前列管的個案有 13 萬人，合併有家暴或性侵的加害人約 1 萬人左右，多重問題類型的個案不只是要做穩定服藥的提醒，而是要從家庭系統進入，改善其家庭關係、失業問題等，需要有專業人員連結當地資源提供服務，現階段由心理衛生社工來做，體制並無不同。我們對於衛生局進案的個案進行分流處理，一般個案用原有的體系處理，多重問題的個案則以高密度的多元處遇模式透過心理衛生社工服務，希望未來能增加更多社區方案供這些個案使用。

三、發言人：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人權協會蕭雅丹社工員

- (一)現行計畫著眼於擴充社工人力，至於社工員的工作負荷及社工人力如何提升，現行制度有何配套制度？
- (二)有關兒少通報制度，當服務的個案(案家)有新議題產生時，例如青少年為新手父母，執行後追方案的社工無法處理前端體系的問題，社工員通報後也常遇到因有社工在案服務，容易被併案或不予開案處理，此制度如何更彈性流動？

回應：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

- (一)社安網計畫透過專業訓練促進社工專業質的提升，我們已規劃 Level-1 基礎課程，最快於七、八月安排相關培訓。其次，如簡報 21 頁所呈現透過聯繫會報、跨網絡個案研討等提升社工專業知能，第三，督導機制亦有助於精進專業。有關專業訓練規劃，係由本部社工司設計基礎課程，後續由社家署、保護司等單位依據福利服務內容的不同，規劃各項 Level-2 及 Level-3 課程。
- (二)除了後追方案外，前端的部分可做創新方案如新手媽媽育兒方案、未成年親職支持服務方案等，也可以因地制宜以人口結構來考量設計如新住民方案等，規劃一些新的方案來支

持發展多元化家庭服務。

四、發言人：新竹縣立關西國中王煜凱專輔老師

- (一)簡報資料上呈現各單位責任通報後，兒少保護開案的比例僅有 18%，如何提升開案率？
- (二)新竹縣輔諮中心的社工已經第 4 次開缺，均沒有人來投遞履歷，希望可提升薪資水準以順利進用人力。

回應：

(一)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

簡報上呈現的通報量為目前現況，目前兒少保護與高風險家庭的通報是分開的，評估兒保是否開案，標準相對較為嚴格，除了依法需保護的個案之外，兒少有受虐之虞的個案也需要接受服務，社安網推動後由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支持家庭與孩子、接續服務，預估個案服務開案率會提升。

(二)教育部

教育部國教署每年針對輔諮中心均補助專輔人力，但仍有地方配合款的問題，我們非常重視輔諮中心的人力，會積極介入，財政部份要如何處理我們會帶回去研議。

(三)新竹縣政府社會處

兒保開案有一定的程序，學校輔導單位如接觸到學生有兒保議題，但社會處未處理，可請輔諮中心與社工共同召開個案研討會議進行討論。人力不足也可能影響開案率。此外，也發現有重複通報情況，可能已先通報了高風險、再通報兒保，通報案量這麼多，有時候是同一個案，這也是導致開案量低的原因。

五、發言人：新竹縣家庭福利服務中心陳國書社工

社會安全網前端有成立篩派案中心，想請中央說明對於該中

心的具體規劃。

回應：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

目前正在做系統的重構，篩派案會有一致性評估的指標來做分級分類，確認兒少的狀況是符合兒保系統或是家庭支持系統，不可諱言，兒保還是帶有標籤化，如果非必要行使公權力來介入，透過家庭支持的服務提升家庭功能會更為合適。另篩派案中心的規劃，我們一直持續進行跨單位的討論，後續也會再請各實務夥伴提供意見。

六、發言人：新竹縣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吳竹芸督導

有關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人力配置，轄區人口 14 萬人以上最多補助 7 名社工，惟竹北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負責區域人口數有 23 萬 8,000 多人，將近多了 10 萬人，還是由 7 名社工提供服務，詢問中央是否可鬆綁人員配額，以總額人口數分配。

回應：

(一)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依據社安網計畫，社福中心人力需求 7 人以上由地方自籌。倘增加設立一個警分局，則可依計畫設置或於人口密集處設置 2 個社福中心，可減少社工負擔，也增加民眾服務就近性。

(二)行政院林政務委員萬億

桃園市也提出人口持續增加的共同問題，我們承諾人力會隨著人口數作比例上的調整，或者是新竹縣未來在新豐或湖口成立新的中心，達到擴展人力的需求。

七、發言人：新竹縣政府社會處許瑜庭副處長

(一)社會安全網接下來會進用大量的社工人力，可以預見未來各縣市會出現搶人大作戰，應如何克服？

(二)人員進用後可預期本縣辦公空間不足，有哪些計畫或管道可申請較高經費增建館舍？如本縣婦幼館可增加2至3層樓。

回應：

(一)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

建議縣府先盤點縣內是否有閒置空間或可適時增加空間供社工使用，至於人力招募的部分，縣市政府口碑很重要，建議可召開人力招募說明會作詳細說明，社安網計畫所擴編的人力是約聘人員，資格符合即可運用，不需納編，相較有彈性。

(二)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家庭中心的設施設備可申請前瞻計畫少子女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之補助。若是社福中心的修繕補助則有兩個路徑，一是前瞻計畫下綜合福利館的補助，另一個則是申請本部公益彩券回饋金公營造物補助，這2個計畫皆需透過內部初審及外部委員審查，縣府可視需求申請。

八、發言人：新竹縣新豐國中蔡宜芳專輔老師

中央簡報第14頁(整合策略)提到輔導老師及專業輔導人員人力配置不合理，不合理的部分為何？

回應：教育部

簡報呈現的人力配置不合理是過去情況，現因應學生輔導法在各個教育階段對於輔導老師及專業輔導人力都有明確規範，這是教育部非常重要的政策，目前在盤點各縣市是否有短缺輔導人力並了解原因，以作相對應的協助。

九、發言人：新竹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黃世欽副主任

(一)委請秘書長協助處理輔導人員晉薪案。

(二)新竹縣各網絡單位已有整合，但人力缺口需解決。

(三)學校輔導諮商的功能已經發揮，但碰到需要有強制性的部分，

卻缺乏強制介入與法律規範的協助。

回應：新竹縣政府社會處

社會處將會建立與教育單位溝通的管道，透過聯繫會議及個案研討會的方式作個案討論及合作機制。

十、發言人：新竹縣新埔國中蕭怡君專輔老師

若地方政府遇到學生中輟需開罰家長，但家長不理會時，中央可以如何提供協助？

回應：教育部

會後邀請社會處及教育處來了解個案的狀況，強迫入學條例可請村里長或警察協助學生正常就學，後續會請國教署同仁來了解並作相關協助。

十一、發言人：兒童福利聯盟宋家慧主任

- (一)關於社區有疑似精神疾患的社區資源，除了增加社工人力外，有增加什麼配套資源？如精神科醫師之外展服務。
- (二)中央簡報第 14 頁整合策略內容提到精神疾病強制就醫對象認定標準不一，對應策略請作說明。

回應：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

- (一)遇到在社區中碰到疑似或確診精神病患危機事件要強制送醫的流程，在精神衛生法中已明訂標準，至於簡報中認定對象標準不是一是指在第一線運作時，衛政或警政人員所認定標準不太一樣。衛政第一時間並非診斷是否有精神疾病，而是評估當下是否有自我傷害、傷害他人或傷害之虞的外顯行為來判斷是否送醫，請警政協助送醫是希望透過強制力的介入，護送個案到醫院做進一步診斷。警政人員則認為這樣的標準太模糊，當個案精神狀況較為緩和時，會想知道決定送醫院的是誰並且提告。衛福部會持續與警政署討論雙方都同意的一致性標準，避免有認知落差。
- (二)目前對於精神病患的社區服務方案非常欠缺，除了機構、醫

院跟家裡沒有地方可去，我們會盤點目前精神病患欠缺的資源，透過公彩回饋金或其他補助機制，積極培力民間團體執行服務方案。

有關醫護人員外展機制目前在試辦的階段，服務內容係當個案不到醫院接受醫療時，透過外展的方式與個案建立關係，了解個案是否有就醫的必要性，漸進式地讓個案能進入精神醫療體系。

十二、發言人：新竹縣政府社會處蔡欣庭社工員

有關中風險、低風險及脆弱家庭是否有篩選機制及相關的定義？

回應：

(一)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我們正在研議脆弱家庭指標，已召開幾次專家諮詢會議，後續亦會再邀請縣市政府及相關團體共同討論。

(二) 衛生福利部呂政務次長寶靜：

因現行情況是已經有家暴、兒虐等事實才進行開案服務，社會安全網策略一是要往前延伸，提早辨別脆弱家庭以進行支持性服務，透過補充社區中社福中心的社工人力來落實。策略二則因過往人力充實方案是放在保護性服務，現在要改變的是服務模式和流程，人力補充在集中派案或成人保護，原有人力持續作保護服務，目前各地方政府作法歧異性大，評估表單設計較為費時，刻正研擬用一張表單判斷作分級分流，以家庭為中心來思考，整合各網絡提供服務對家庭作相關處遇。

十三、發言人：新竹縣尖石國中張又儒專輔老師

(一) 在社會安全網施行後，是否會因經費問題導致人力排擠？

(二) 在社會安全網系統開通後，有哪些單位可以查詢到個案或案

家是否有接受服務？是否有關係到個資法？

回應：

(一)衛生福利部呂政務次長寶靜：

各縣市政府人力資源、社會資源、合作模式均不同，新竹縣有人力不足的問題，前3場說明會的縣市均有補齊人力，請秘書長及相關單位能多協助。

(二)教育部：

我們有建置學生輔導及轉銜系統，開案輔導的學生在進入下一個教育階段時會進行轉銜服務，依據轉銜輔導辦法對特殊個案進行相關追蹤，因學生輔導法剛上路幾年，目前仍在積極與學者專家進行相關討論，有關個資需保存的期限，尚在研議中。

十四、發言人：新竹縣十興國小蘇憶芝專輔教師

(一)輔導人員及社工員額需補足，並對安全網的工作人員有更佳的工作環境及薪給。

(二)要強化社會安全網的同時，也必須思索強化親職責任的法律網，家長在與學校的親職配合上，要有更明確的法律來規範，讓家長負起身為父母的責任。

十五、發言人：新竹縣政府財政處黃國峯處長

為推動社會安全網工作，呂次長及部分出席代表都提到財政、經費及人力問題，目前新竹縣政府各局處人力都非常短缺，僅就財政問題，向各位作背景說明：本縣87-90年為林前縣長光華執政，交接時新竹縣總負債為132億元，91-98年為鄭前縣長永金執政，任內歲入歲出差短高達302億元，每年差短逾37億元，依當時統計資料，在他卸任時總負債高達422億元，故邱縣長上任時債務已經進入加護病房，財政狀況非常困難。邱縣長面對如此困局，為免非法定社會福

利現金給付排擠真正之兒少、婦幼高齡及弱勢之服務照顧，毅然決然將拖垮財政的老人年金訂定排富條件，政治衝擊非常大，但邱縣長不計較個人得失一力承擔，在全力推動縣政建設之餘，也非常重視財政紀律及財政績效。

在邱縣長上任至今 8 年間，歲入歲出差短情形大幅改善並達成收支平衡，不但積極償還債務，為提供就近入學新建安興國小、東興國小、興隆國小、東興國中及成立 6 家完全中學，創造高品質教育學習環境，而教育人事費支出自 98 年一年 54 億餘元成長到 106 年已逾 71 億餘元，增加 17 億元，因為中央每年統籌分配稅款、一般性補助款及保障財源補助款，係以上年度總和為上限，故上述人事費即使計入基本財政支出設算，仍無實質中央補助，等同全額由縣款買單。

在財政如此困難情況下，邱縣長仍然非常重視社會安全網建置，本縣警務人員從 105 年 948 人增加到今年 1,003 人，增加 55 人，消防人力增加 18 人，分別增加 5 至 6%，惟因本府 106 年教育支出占總支出比例達 48% 為全國最高，大幅排擠其他支出，依原高級中學法規定設立高中是教育部與臺灣省的權責，但中央片面修訂高級中等教育法後，設立高中權責擴及縣市，因地方有就近就學的需求，縣府已先行成立 6 家完全中學，後續如再設立縣立湖口高中，建校經費要 7 億，未來人事費用也是地方政府要負擔，這個需求希望教育部可以帶回去研擬，撥補相關經費，節省下來的經費才有可能用在社會安全網。再者，我們也很擔心選舉政策買票，如果未來民選首長執意要發放現金給付，必然會排擠到社會安全網的福利服務照顧經費，希望政務委員可以將這個意見帶回去，縣市首長之候選人不應用非法定的現金給付作為政見，以避免排擠社會安全網之服務照顧經費及拖垮地方財

政。

本縣財力分級從四級提升為三級，並非本縣實質自有財源增加，有很多是過往區段徵收結算有盈餘，但要歸墊，所以在歲入做帳務處理，實質上卻無現金流入，故在此建議衛福部及政務委員，除了以財力分級作為補助的依據以外，例如新竹縣因覈實編列歲出預算，並未新增舉借債務，公共債務比例卻因預算規模縮小而不斷提升，目前已超過45%之警戒值，依公共債務法規定無法再舉借新的債務，且行政院、審計室仍不斷要求本府增加還債額度，而今衛福部又要求增加社會安全網的經費支出，讓本府無所適從，在無法新增債務的情況下新竹縣籌措財源相較於其他縣市更形困難，故希望行政院針對因公共債務法已無法新增舉借債務之縣市能比照財力五級縣市，調高社會安全網經費的補助比例，縣府定當全力配合，有關社會安全網之經費及人力需求，也請各位夥伴不用擔心，縣府一定會優先支持。

肆、結語

林政務委員萬億：

- (一)財力分級的部分我們會帶回去重新檢討，財政處處長把實際內容講得更仔細，讓我們有更多說服的基礎。教育的人事費用，教育基本法規定的額度地方需負擔的費用逐漸調高，調高後會造成各局處財務上的排擠，我們也會作適當的掌控。關於非法定的福利給付項目，縣市應該作必要的自我節制，目前中央規劃因應少子女化的對策，會吸納地方政府的育兒津貼、托育補助等，如果地方政府要加碼補助，我們會訂懲罰條款，否則永遠無上限，對需要服務者不公平，不能造成待遇上的差異。
- (二)有關強制親職教育，臺灣社會尚未成熟較難實施，但校園中

仍有親職教育相關課程，目前尚未有共識是否由教育系統來實施。

(三)今日蒐集意見將帶回去彙整，儘快做相關處理。感謝新竹縣政府提供今日場地，特別感謝各位參與者前來關心，讓社會安全網更壯大。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5時10分